

# 关于举办辅导员工作经验交流专题会的 通知

各相关部门、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》和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精神，切实做好辅导员培养工作，不断加强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辅导员工作经验交流专题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会议时间

2021年5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30

## 二、会议地点

图书馆906会议室

## 三、参会人员

党委书记黎德龙，党委副书记、副校长施金良，党政办公室、组织部、教师工作部、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保卫部、计划财务处、资产与后勤处、校团委负责人，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、党总支副书记、全校专兼职辅导员

## 四、会议议程

- （一）辅导员工作经验交流发言
- （二）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马维嘉发言
- （三）党委书记黎德龙讲话

## 五、会议要求

- （一）请参会人员提前做好工作安排，按时参加会议。原

则上要求全体专兼职辅导员参加，因事不能参加的，经学院审批同意后向学生工作部报备；

(二)请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到会场签到，在参加培训时，自觉维护会场秩序，把手机关闭或调到静音。

特此通知

学生工作部(学生处)

2021 年 5 月 19 日

(联系人：周舒沁

联系电话：65022162)